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公告编号：2024-71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已于2024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查阅。

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7日